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阳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作《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与会董事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作出合理预估，并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确认。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陈阳贵、陈旭君、汪贤玉、仇永生、关卫军、王国平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未来产品出口业务金额以及谨慎性原则，公司 2026 年度以自有资金开展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委托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开展相关交易，并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从银行融资金额不超过 70,000.00 万元（含本数，下同）。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机器设备等）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方式。同时，公司为子公司浙江舜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市恒洋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大洋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润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浙江舜跃”“福建舜跃”“恒洋化工”“山东大洋”“杭州润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70,000.00 万元。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融资及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融资及担保事项前有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

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在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单位和部门在内部控制方面所做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评估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韩秋燕女士、曾爱民先生、姜晏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评估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勤勉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 8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以总股本 8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公司 2025 年度不送红股，上述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再行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条件及计划如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进行利润分配的时间节点及次数由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具体确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届时在符合前述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及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薪酬管理规定及相关考核，确认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并审议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3.1 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陈阳贵、陈旭君、汪贤玉、仇永生、关卫军、王国平回避表决。

13.2 关于确认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韩秋燕、曾爱民、姜晏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的董事薪酬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保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董事、高管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规范、合理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三）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四）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